

PPMG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32-0104

邮发代号

27-67

主办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出版

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

邮编

210005

网址

现代快报网 www.xdkb.net

传真

025-84783504

24小时新闻热线

025-96060

本报员工道德监督电话

025-84783501

今日总值班

王磊

头版责编

沈路莎

版式总监

沈明

零售价每份1.5元

严正交涉

菲律宾出台所谓“海洋区域法”和“群岛海道法”
中方强烈谴责

外交部发言人毛宁8日说,中国外交部已就菲律宾出台所谓“海洋区域法”和“群岛海道法”召见菲律宾驻华大使提出严正交涉。

毛宁在当日例行记者会上说,菲律宾所谓“海洋区域法”,将中国黄岩岛和南沙群岛大部分岛礁及相关海域非法纳入菲方海洋区域,妄图以国内立法形式固化南海仲裁案非法裁决。此举严重侵犯中国在南海的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中方对此强烈谴责和坚决反对。

毛宁指出,中国在南海的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具有充分的历史和法理依据。

“菲律宾打着落实《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旗号,企图通过所谓‘海洋区域法’给其在南海的非法主张和行为张目,是非法的、无效的。”毛宁说,该法严重违反《南海各方行为宣言》,将导致南海局势复杂化。菲方依据该法在南海采取任何侵权行为,中方都将予以坚决应对。

“中方敦促菲方切实尊重中国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立即停止采取任何可能导致争议扩大化、局势复杂化的单方面举动,切实维护南海的和平稳定。中方保留采取必要措施的权利。”她说。

关于所谓“群岛海道法”,毛宁指出,其中多处与国际法规定和国际海事组织决议不符。中方要求菲方切实遵守国际法,不得损害各方依据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在内的国际法所享有的合法权利。综合新华社

习近平将赴秘鲁巴西出席APEC领导人非正式会议和G20峰会

新华社北京11月8日电 外交部发言人毛宁8日就国家主席习近平将赴秘鲁利马出席亚太经合组织第三十一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赴巴西里约热内卢出席二十国集团领导人第十九次峰会答记者问。

“习近平主席出席今年亚太经合组织领导人非正式会议,是中国面向亚太开展的一次重要元首外交行动,充分体现了中方对亚太经济合作的高度重视。”毛宁说,当前,世界经济

增长乏力,亚太区域经济合作面临新的挑战。亚太经合组织是亚太地区重要经济合作平台,各方期待亚太继续发挥引擎作用,引领世界经济增长。习近平主席将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介绍深化改革开放重要举措,阐述中国对推进亚太合作的政策主张。中方愿同各方一道努力,全面平衡落实亚太经合组织2040年布特拉加亚愿景,推动此次会议取得积极成果,为推进区域经济一体化、促进亚

太和世界增长注入新动力,携手构建亚太命运共同体。

“习近平主席出席二十国集团峰会彰显了中方对多边主义的坚定支持,体现了中方对二十国集团合作的高度重视。”毛宁说,当前,世界经济增长动力不足,全球发展面临挑战,国际局势中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各方普遍期待二十国集团发挥国际经济合作主要论坛作用,为促进世界经济增长注入动力,为完善全球

经济治理指明方向。习近平主席将会发表重要讲话,围绕“构建公正的世界和可持续的星球”主题,同各国领导人进行深入交流。中方倡导平等有序的世界多极化和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愿同各方一道努力,推动里约热内卢峰会在坚持多边主义、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支持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积极成果,发出明确信号,推动各国合作应对挑战,实现共同繁荣,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在京闭幕

表决通过学前教育法、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等,决定任命刘伟为交通运输部部长

新华社北京11月8日电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8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闭幕。会议经表决,通过了学前教育法、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新修订的矿产资源法、能源法、新修订的反洗钱法、关于修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的决定;决定免去李小鹏的交通运输部部长职务,任命刘伟为交通运输部部长。国家主席习近平分别签署第34、35、36、37、38、39、40号主席令。赵乐际委员长主持闭幕会。

常委会组成人员161人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延长授权国务院在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暂时调整适用计量法有关规定期限的决定。

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国务院关于提请审议增加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议案》的决议。

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防止倾倒废物及其他物质污染海洋的公约〉1996年议定书》污水污泥修正案的决定。

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防止倾倒废物及其他物质污染海洋的公约〉1996年议定书》污水污泥修正案的决定。

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会议经表决,任命易炼红为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颜珂为全国人大华侨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免去朱明春的全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任命钱夫中为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免去杨万明的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第一巡回法庭庭长、审判员职务。

会议还表决通过了其他任免案。

李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研究深化新时代养老服务改革发展有关举措

新华社北京11月8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强11月8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促进外贸稳定增长的若干政策措施》,研究深化新时代养老服务改革发展的有关举措。

会议指出,要切实抓好促进外贸稳定增长工作,为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提供有力支撑。要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扩大出口信用保险承保规模和覆盖面,用足用好小微外贸企

聚焦 “6+4+2”万亿元! 地方化债“三箭齐发”

“6+4+2”万亿元! 地方化债“三箭齐发”

11月8日,地方化债“三箭齐发”:安排6万亿元债务限额置换地方政府存量隐性债务;从2024年开始,连续五年每年从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安排8000亿元专门用于化债,累计可置换隐性债务4万亿元;2029年及以后年度到期的棚户区改造隐性债务2万亿元,仍按原合同偿还。三项政策协同发力后,地方化债压力将大大减轻。

这是记者从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的。

当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国务院关于提请审议增加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置换存量隐性

债务的议案〉的决议》。议案提出,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压实地方主体责任的基础上,建议增加6万亿元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

“安排6万亿元债务限额置换地方政府存量隐性债务,是党中央统筹考虑国际国内发展环境、确保经济财政平稳运行,以及地方政府化债实际等多种因素,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今年一系列增量政策的‘重头戏’。”财政部部长蓝佛安在新闻发布会上说。

除了“6万亿元”,化债政策还有“增量”。

蓝佛安介绍,从2024年开始,连续五年每年从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安排8000亿元,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门用于化债,累

计可置换隐性债务4万亿元。

“再加上这次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的6万亿元债务限额,直接增加地方化债资源10万亿元。”蓝佛安说。

此外,2029年及以后年度到期的棚户区改造隐性债务2万亿元,仍按原合同偿还。

“上述三项政策协同发力,2028年之前,地方需消化的隐性债务总额从14.3万亿元大幅降至2.3万亿元,平均每年消化额从2.86万亿元减为4600亿元,不到原来的六分之一,化债压力大大减轻。”蓝佛安说,总的看,推出的是一揽子、综合性、靶向准的化债“组合拳”,作用直接、力度大。

据新华社

学前教育法将于明年“六一”施行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8日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该法共9章85条,自2025年6月1日起施行。

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发展,我国学前教育资源投入、学前儿童入园比例、幼儿园教职工队伍整体素质等显著提升。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社会法室主任石宏表示,当前迫切需要系统总结我国学前教育发展经验,把经过长期实践检验的成熟做法提炼上升为法律规定,进一步确认、巩固和引领我国学前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依法推广和拓展

有益经验成果。

坚持公益普惠基调,学前教育法提出发展学前教育坚持政府主导,以政府举办为主,大力发展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

学前教育法专设“学前儿童”一章,对学前儿童的权益保护作出全面系统规范,明确学前儿童享有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得到尊重和照料、依法平等接受学前教育等权利。

学前教育法强调,幼儿园应当坚持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面向全体学前儿童,关注个体差异,注重良好习惯养成,创造适宜

的生活和活动环境,有益于学前儿童身心健康发展。

针对学前教育“小学化”问题,学前教育法明确幼儿园不得采用小学化的教育方式,同时规定小学坚持按照课程标准零起点教学。

“学前教育法从加大政府财政投入、科学实施保教活动、强化幼儿园主体责任等方面作了规定,并规定了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石宏说,有关部门、单位和个人应当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严格遵守法律规定,切实将学前教育法落到实处、落到基层。据新华社

版权
声明

现代快报旗下媒体原创内容著作权,均属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所有。为维护自身版权利益,制止非法转载行为,声明如下:

①任何单位或个人,在任何公开传播平台上使用著作权归属于现代快报原创内容的,必须事先取得书面授权;②本报欢迎合作,但对侵犯本报著作权的违法行为,将采取一切合法措施,追究行为人的侵权责任;③欢迎读者提供侵权线索:法律顾问曹骏律师(025-84728578);版权合作:快报总编办(025-84783580)。

本报法律顾问 江苏曹骏律师事务所 曹骏律师